

其他股東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權益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三六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百分比
陳俊懷	公司及家族 (附註)	82,079,201股普通股	6.72%

附註：

陳俊懷先生全資擁有之Waddington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80,599,201股(佔已發行股份之6.60%)。陳俊懷先生一名家族成員實益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1,480,000股。

主要股東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權益外，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三六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顯示，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股本面值之10%或以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內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遵守上市規則之最佳應用守則

除有關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並無訂明年期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期間內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八十七(一)條，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倘彼等願備選連任)。